

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为适应社会经济及公司发展的需要，充分发挥公司多年在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的领先优势，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鸿特精密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07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广东省肇庆市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决定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,000万元出资，在广东省肇庆市设立1家全资子公司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本次对外投资属公司重大投资事项，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投资主体基本情况

本次对外投资主体为鸿特精密，无其他投资主体。

三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广东鸿特精密技术（肇庆）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）

2、注册地：广东省肇庆市

3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0,000万元

4、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5、经营范围：设计、制造、加工、销售：铝合金精密压铸件、汽车零配件、汽车双离合器变速器（DCT）关键零件及部件、通讯类零配件；自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；自有设备租赁（非监管设备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6、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：鸿特精密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,000万元出资，占注册资本的100%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

1、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基于公司战略布局考虑，本次投资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，符合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和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。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。

2、存在的风险

设立子公司可能在经营过程中面临政策风险、技术风险、管理风险和市场风险等，公司将不断完善其法人治理结构，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，明确全资子公司的经营策略，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控制监督机制，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！

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07月14日